

投20亿元 震裕科技加码新能源汽车产业链

随着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，电机铁芯零部件市场和动力锂电池市场需求扩张迅速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能布局，满足客户产能配套需求，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规划，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分别在江苏太仓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核心零部件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太仓项目”），在广东肇庆投资建设新能源动力电池结构件生产基地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广东肇庆项目”），投资总额均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基本情况

（一）江苏太仓项目

1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。

2、投资项目具体内容：

（1）项目名称：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核心零部件项目

（2）实施主体：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，现尚未设立，其注册地址、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等信息未确定，后续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。

（3）项目建设周期及投资额：项目拟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，项目分为二期，项目首期用地于2023年3月31日前完成挂牌，项目二期用地于2024年3月31日前完成挂牌。

（4）项目建设地点：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

（5）项目建设内容：购买土地使用权、建设、装修生产用各工序车间厂房、购置和安装生产所需设备、办公及辅助配套设施等。

（6）投资进度：目前实施主体尚未设立，后续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广东肇庆项目

1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。

2、投资项目具体内容：

（1）项目名称：震裕科技新能源动力电池结构件生产基地项目

（2）实施主体：广东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（3）项目建设周期及投资额：项目拟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，开工之日起36个月全面达产。

（4）项目建设地点：肇庆新区生态科技园区范围内

（5）项目建设内容：本项目拟投资建设新能源高端动力电池结构件生产基地，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顶盖和外壳等结构件。

（6）投资进度：目前项目实施主体已设立并已竞得土地使用权，后续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江苏太仓项目

1、合同主体：

甲方：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乙方：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2、投资总额：人民币10亿元。

3、支付方式：以货币方式支付。

（二）广东肇庆项目

1、合同主体：

甲方：肇庆新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乙方：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2、投资总额：人民币10亿元。

3、支付方式：以货币方式支付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4804.html>